

“綠色出行日” 低碳出行

市直機關工委從 5 月起至 9 月將每月第二個周三定為“綠色出行日” 文/記者陸先念、齊華偉

圖/記者于濤

為倡導綠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從 5 月起至 9 月，市直機關工委將每月第二個周三定為“綠色出行日”，在市直屬機關全體黨員幹部內倡導乘坐公交、拼車、騎自行車、步行等方式上下班。昨日是首個“綠色出行日”，記者分兵幾路走訪市委市政府大院、市政府第二辦公區、興中道和城區其他市直機關單位發現，首日確實有部分公務員黨員幹部帶頭踐行低碳，採取步行、騎車、拼車以及乘坐公交車的方式上下班，但從各單位停車場車輛停放情況來看，跟平時情況差不多，總體上，低碳出行者並不太多。

現場：綠色出行首日效果不錯 “從今天上班的情況來看，‘綠色出行日’活動的效果還是不錯的，步行上班的人有不少”。昨日早上 8 時 10 分許，市直機關工委副書記梁豔麗早早地便守候在市委市政府大院門口，查看此次首個“綠色出行日”的情況。記者看到，跟平時比起來，該大院昨日確實多了很多步行上班的公務員。

記者隨後跟隨梁豔麗一行查看市委市政府大院內的幾大停車場看到，跟平時比較，昨日各停車場內的車輛確實少了一些，“這條過道平時都停滿車的，今天也空了一些”。不過，總體來說，各停車場內的車輛停放數量並沒有太明顯的變化。9 時 30 分左右，記者在第二辦公區也看到，原本一位難求的地面停車場和 5 層樓高有 400 多個停車位的立體停車場都停滿了車輛，停車場保安告訴記者，這裡的停車位本來就很緊張，雖然今天倡導綠色出行，但這裡的停車情況跟平時也差不多。

對此，梁豔麗表示，首個“綠色出行日”的效果還是不錯的，“但什麼事都得有個過程，很多人可能想步行、騎車或坐公交上班，但受到要送小孩上學、坐公交不方便等諸多客觀條件的制約”。

特寫：輾轉兩小區“拼車”接同事 在採訪過程中，記者還是發現了好些綠色出行的先鋒。在海洋與漁業局上班的公務員黃先生昨天是和兩個同事一起拼車上班的，“前一天我們就約好了時間，今天早上特意提前了 20 多分鐘出發到兩個小區去接人。”黃先生說，他 7 時 35 分出發，接了兩個同事後，8 時 10 分

左右到達停車場，而平時開車只需要 10 多分鐘，他覺得自己首次“綠色出行”還算順利，也算是響應了“綠色出行日”的號召。

昨日上午 8 時 20 分左右，記者在位於中山三路的市政府第二辦公區看到，陸續有工作人員騎車或者坐公交上班。當天特意向兒子借了自行車體驗騎車上班的公務員黃先生告訴記者，他家離辦公室大約 3 公里左右，平時開車大概 10 分鐘，當天騎車花了 15 分鐘，“感覺還挺不錯，汽車增長太快了，感覺開車也沒什麼優勢。”不過黃先生也表示，習慣開車後不可能經常騎車上班。

家住南區萬科的公務員唐小姐告訴記者，她一直是坐公交上班，相比公交她覺得還是自己開車上班方便。唐小姐說，她周圍很多同事坐公交上班，主要還是因為經濟能力受限不能買車，她覺得如果要讓更多人選擇公交作為出行方式，就需要在設施和條件上加以改善，“等車時間不能太久了，站牌設置也要更加合理”。

家住起彎道的黃先生平時都是騎單車上班，“騎車過來 10 分鐘，比較方便，而且也不會受到堵車影響。” 觀點：綠色出行需系統工程支撐 對於此次公務員黨員幹部帶頭“綠色出行”，市環保局相關負責人認為，活動本身是很不錯的，公務員黨員幹部做低碳的表率能起到正面的宣傳引導作用。但就眼下的客觀條件來說，目前的交通出行系統尚不具備環境的友好性及親民性，倡導步行、騎車等綠色出行還需要一系列硬件條件的系統工程來支撐。

“比如步行上下班，現在的問題是道路兩旁綠化不夠好，很多地方走路很曬，路上粉塵多，空氣質量不夠好，機動車尾氣大，也沒有專門的步行系統，路上不夠安全等等。”該相關負責人表示，現在油價那麼高，其實有不少人不想開車上下班，是眼下的一些客觀條件不太允許。“尤其是夏天太陽很曬，很多道路也不像興中道等道路那樣樹陰多，高樓大廈也多，光污染嚴重，所以在綠化方面，我們不僅要追求美化功能，而且要追求生態化，要從改善空氣質量、降噪、吸附有毒氣體、降低光污染、增加空氣相對濕度等生態效應、功能方面著手，發揮作用，建設親民型、友好型的和諧環境”。

他認為，如果此類出行支撐系統做不好的話，提倡“綠色出行”也只是在宣傳方面吹吹風，從思想上鼓勵一下，實際意義並不太大，而如果有綠色出行支撐系統來支撐的話，“那就能長久地進行下去”。

對此，中山市社科聯主席尹緒忠也認為，要讓更多的人選擇綠色出行方式，政府還需要做大量的配套工作，“包括公共設施、規劃和服務各個方面都要進一步完善。”
